

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25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并于 2015 年 8 月 7 日下午一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，由公司监事顾群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>的议案》；
详见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二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签字页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5年8月7日